

有卡出門在外，全家大小都安心！

卡安心

凱基人壽旅行平安保險

會員專屬優惠



簡易投保手續123

① 輕鬆撥號 ▶▶

出發1小時前撥打
免費專線
0809-001-005

② 專人服務 ▶▶

◎ 確認會員資格
◎ 進行投保作業
◎ 線上信用卡授權扣款

③ 投保成功 ▶▶

◎ 發送手機簡訊通知
◎ 保費收據以郵寄或電子方式提供



◆ 凱基人壽輕鬆保旅行平安保險

主要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失能保險金
備查日期及文號：99.06.01中壽商發字第0990601003號
修正日期及文號：113年07月01日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3年04月26日金管保財字第11304908291號令修正

◆ 凱基人壽人身意外傷害重大燒燙傷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主要給付項目：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備查日期及文號：95.10.23保誠總字第950810號
核准日期及文號：98.06.16金管保理字第09802552211號
備查日期及文號：98.06.20中壽商二字第0980620009號
核准日期及文號：112.08.14金管保壽字第1120432605號
備查日期及文號：113.01.01凱壽商一字第1133000002號

◆ 凱基人壽輕鬆保旅行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主要給付項目：傷害醫療保險金
備查日期及文號：99.06.01中壽商發字第0990601004號
核准日期及文號：112.08.14金管保壽字第1120432605號
備查日期及文號：113.01.01凱壽商一字第1133000002號

◆ 凱基人壽新旅行平安保險

主要給付項目：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意外身故關懷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水陸交通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航空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意外失能保險金、水陸交通意外失能保險金、航空意外失能保險金、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備查日期及文號：103.07.14中壽商二字第1030714001號
修正日期及文號：113年07月01日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3年04月26日金管保財字第11304908291號令修正

◆ 凱基人壽新海外突發疾病醫療健康保險附約

主要給付項目：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保險金、海外突發疾病門診醫療保險金、海外突發疾病急診醫療保險金、海外突發疾病住院醫療補償保險金

備查日期及文號：112.01.01中壽商二字第1123000012號
修正日期及文號：114年02月25日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3年11月25日金管保產字第1130433775號函修正

凱基人壽旅行平安保險 1/2

凱基人壽之資訊公開說明，請查閱凱基人壽企網<https://www.kgilife.com.tw>或洽免費申訴電話0800-098-889。

凱基人壽總公司：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135號3、4、5、6、7樓 傳真：(02)2712-5966 電子信箱：services@kgi.com



凱基人壽
KGI LIFE

We Share We Link

卡安心會員專屬優惠

- ★卡安心會員辦卡簡便，終身免年費。
- ★一人辦卡，全家同享優惠。
- ★以免費電話投保，方便快速承保。
- ★信用卡繳費，享發卡銀行紅利積點或現金回饋。
- ★醫療保障齊全，並提供海外突發疾病醫療險。
- ★E化服務最周到，投保成功後立即簡訊通知及發送電子帳單。
- ★卡安心會員多享受，可享有凱壽分享卡尊榮服務。



免費入會流程

-  01 填妥會員約定暨信用卡付款授權書及要保書
-  02 交予凱基人壽審核發卡
-  03 提供會員：①會員收執聯②會員卡、會員手冊及條款

 投保專線
0809-001-005

注意事項

-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
- ◎本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
-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保障，並非存款項目，故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本商品簡介係由凱基人壽核定後統一提供，僅供客戶參考，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實務上死亡給付及確定年金給付依實質課稅原則核課遺產稅之例示性案例及其可能依實質課稅原則核課遺產稅之參考特徵，請詳見凱基人壽企業網站之「實質課稅原則專區」。
- ◎本保險所稱之「住院」，係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突發疾病必須入住醫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在醫院接受診療者。但不包含相當於中華民國全民健康保險法所稱之日間住院及精神衛生法所稱之日間照護。保險公司辦理理賠作業於需要時會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審核被保險人住院之必要性。
- ◎本契約之被保險人非意外死亡時，凱基人壽退還未滿期保險費予要保人。
-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凱基人壽輕鬆保旅行平安保險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15%，最低15%；凱基人壽人身意外傷害重大燒燙傷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之無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凱基人壽輕鬆保旅行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25%，最低25%；凱基人壽新旅行平安保險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32%，最低12%；凱基人壽新海外突發疾病醫療健康保險附約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32.9%，最低21.8%，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凱基人壽業務員、服務中心、服務據點(免付費電話：0800-098-889)或凱基人壽企業網站(網址：<https://kgilif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 ◎本簡介之投保規則，依本公司相關核保規定辦理，本公司擁有最終承保與否之權利。
- ◎本保單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 ◎被保險人罹患依中華民國傳染病防治法第三條規定所稱之傳染病時，本公司不負給付海外突發疾病醫療保障之責任。法定傳染病係依中華民國傳染病防治法第三條規定所稱之傳染病，故實務理賠原則係依據中華民國之法定傳染病定義予以認定(並非依據入境國家之法定傳染病定義)